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賜宏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5
傳真：(03)5237325
電子信箱：053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040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0400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主辦「111年全國生活美學盃學生書法比賽簡章」（如附件），轉知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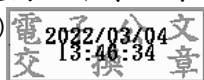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111年3月2日彰美研字第11130002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為促進地方藝術與文化發展，提倡書法藝術風氣，培育生活美學觀念，建立「生活美學化，美學生活化」之目標，辦理此項比賽。
- 三、本項比賽分初、決賽兩階段，初賽請依參賽組別與送件規格送件，自即日起至111年5月9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並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後，作品寄到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-研究發展組書法比賽【(500)彰化市卦山路18號】收。
- 四、經評審入選者，由該館通知參加決賽，時間為111年5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，地點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（彰



化市卦山路18號)，確定時間以決賽分組通知單為準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